



國立屏東大學
National Pingtung University

保護智慧財產權宣導

簡報內容詳閱
本校網站智慧財產權專區

宿舍網路經理 製作



I. 何謂智慧財產權？著作權與智慧財產權有何區別？

- 智慧財產權是國家對於人類精神活動成果保護的權益總稱。
- 但我國法律中並沒有一部法律叫「智慧財產權法」，而是由
 - 專利法
 - 商標法
 - 著作權法
 - 營業秘密法等法律分別就不同的智慧財產權加以保護



I. 何謂智慧財產權？著作權與智慧財產權有何區別？

- 著作權是智慧財產權的一種

—屬於智慧財產權中對於「**文藝性**」或「**文化層面**」精神活動成果的保護，是與人民日常生活關係最密切的智慧財產權。



2. 哪些是著作權法所不保護的標的？

- 著作權法第9條規定

- I. 下列各款不得為著作權之標的：

- 一、憲法、法律、命令或公文。
- 二、中央或地方機關就前款著作作成之翻譯物或編輯物。
- 三、標語及通用之符號、名詞、公式、數表、表格、簿冊或時曆。
- 四、單純為傳達事實之新聞報導所作成之語文著作。
- 五、依法令舉行之各類考試試題及其備用試題。



2. 哪些是著作權法所不保護的標的？

II. 前項第1 款所稱公文，包括公務員於職務上草擬之文告、講稿、新聞稿及其他文書。



3. 我有一篇散文想要發表，要怎麼樣可以取得著作權的保護？

- 我國著作權法採用「**創作保護主義**」，只要符合著作權法對著作保護的要件，於該著作創作完成時起，即受著作權法保護，無須另外進行註冊或登記。



3. 我有一篇散文想要發表，要怎麼樣可以取得著作權的保護？

- 著作權法第10 條規定
 - 著作人於**著作完成**時享有著作權。但本法另有規定者，從其規定。
 - 因此，當自己所創作的文章或小說，在寫完的那一刻起，不需要做任何其他行為，就自動受到著作權法的保護，即使還沒有對外發表也是一樣。



4. 沒有在著作上標示作者姓名，是不是就不受著作權法保護？

- 沒有標示作者姓名的著作，一樣受到著作權法的保護。
- 這是因為著作權法有關於著作權保護的要件，只要要求必須是文藝性質的作品、有具體的表達、具有原創性、創作性，而定且不是法律規定不予保護的標的，就夠了，並沒有要求著作者的姓名。
- 因此，即使是沒有標示作者姓名的著作，一樣受到著作權法保護。



5. 著作權法所保護的著作包括哪些種類？

- 語文著作
- 美術著作
- 攝影著作
- 圖形著作
- 視聽著作
- 錄音著作
- 建築著作
- 電腦程式著作
- 表演
- 改作(衍生)著作
- 編輯著作



6. 一般市面所購買的CD 唱片，可能包含 哪些種類的著作？

- 一般流行音樂的CD 唱片，可能就包含了
 - 「語文著作」
 - 「美術著作」
 - 「攝影著作」
 - 「音樂著作」
 - 「錄音著作」
 - 「表演」
 - 「改作著作」
 - 「編輯著作」



6. 一般市面所購買的CD 唱片，可能包含 哪些種類的著作？

- 一張CD 唱片可能收錄10 幾首歌曲，每首歌曲都是**獨立的音樂著作與錄音著作**，因此，若說一張CD 唱片中包含40 或50 幾個獨立的「**著作權**」並不為過，我們在買「一張」CD 時，其實是在享受著許多不同作者的創作成果，音樂產業其實不折不扣是「**著作權產業**」。



7. 什麼情形下會構成「抄襲」？

- 目前司法實務對於著作「抄襲」的認定，確實符合人民一般的法律感情。
- 如果你要指稱我抄襲你的著作，你要證明我**曾經看過**或**參考**（接觸）你的著作，而且二個人的著作要很像（**實質相似**），才會構成著作抄襲。



8. 著作權是屬於誰的？

- 依據著作權法第10 條規定
 - 著作權應該是屬於創作著作之人。
 - 就是實際從事著作創作活動的人。這確實是著作權法的原則，著作的著作權是屬於從事該著作創作的人。



8. 著作權是屬於誰的？

- 就像雕刻大師朱銘在流著汗水把各種材質敲打、切割、雕琢成藝術品，這些藝術品就是屬於朱銘大師的心血結晶，朱銘大師也擁有著作權。



9. 防盜拷措施是什麼？

所謂「防盜拷措施」

- 依著作權法第3 條定義
 - 指著作權人所採取有效禁止或限制他人擅自進入或利用著作之設備、器材、零件、技術或其他科技方法。



10. 消費者購買破解防盜拷措施後的機器使用，會有什麼責任？

- 著作權法第80 條之2 規定
 - I. 著作權人所採取禁止或限制他人擅自進入著作之防盜拷措施，未經合法授權不得予以破解、破壞或以其他方式規避之。
 - II. 破解、破壞或規避防盜拷措施之設備、器材、零件、技術或資訊，未經合法授權不得製造、輸入、提供公眾使用或為公眾提供服務。



10. 消費者購買破解防盜拷措施後的機器使用，會有什麼責任？

- III. 前二項規定，於下列情形**不適用**之：
 - 一、為維護國家安全者。
 - 二、中央或地方機關所為者。
 - 三、檔案保存機構、教育機構或供公眾使用之圖書館，為評估是否取得資料所為者。
 - 四、為保護未成年人者。
 - 五、為保護個人資料者。
 - 六、為電腦或網路進行安全測試者。
 - 七、為進行加密研究者。
 - 八、為進行還原工程者。
 - 九、其他經主管機關所定情形。

- IV. 前項各款之內容，由主管機關定之，並定期檢討。



11. 侵害他人著作權時，需要負什麼樣的責任？

- 侵害著作權的行為，可能會有**民事及（或）刑事責任**。
- 至於什麼是侵害著作權的行為？
 - 舉凡**利用他人著作**的行為，有**違反著作權法規定或未經著作權人同意或授權**，而且**不屬於合理使用**的情形，就會侵害他人著作權。



11. 侵害他人著作權時，需要負什麼樣的責任？

- 因此，並不是只要在校園內、非營利的行為，就不會侵害著作權，基本上，只要有利用到他人的著作，就需要注意尊重他人著作權，除非屬於合理使用，否則，就可能須負侵害著作權的責任。



國立屏東大學

National Pingtung University

接著用漫畫來實際舉例一下。



1 - 關於P2P軟體下載



簡單介紹P2P軟體。

BitTorrent（以下簡稱BT）、Emule為新一代的P2P（點對點）共享傳輸軟體，依其設計的功能，每個使用者在利用此軟體下載他人著作的**同時**又可支持別人下載。

因此，「下載的人越多，速度越快」（例如使用BT軟體傳輸電影最快僅需五分鐘，即可完整下載一部電影），此一特性，使BT軟體推出以來成為網路上資料交換相當受歡迎的工具。













軟體的創作讓人類生活更為便利並沒有錯呀，而是使用者利用它做出不當的行為才會發生侵權犯法的遺憾。



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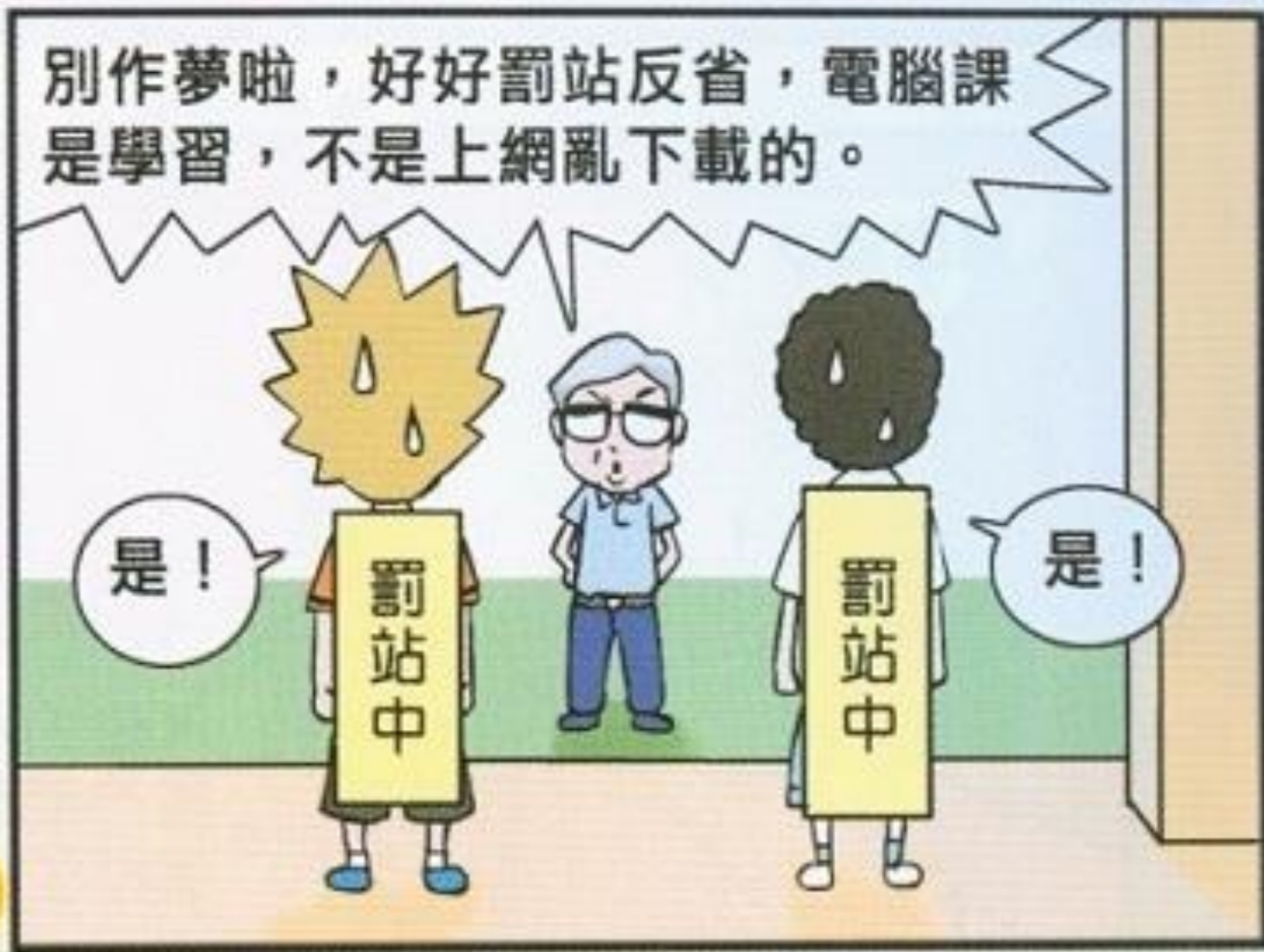


老師這樣解釋我就了解了。



真是一語驚醒
夢中人呀~~

7



8



BT、Foxy等點對點式的軟體！

但是未經合法授權或同意就利用BT、Emule、Foxy等點對點(P2P)式軟體下載，必定嚴重影響電影的票房、專輯的銷售，使影院、唱片公司等產業受到嚴重打擊。而樣的連鎖骨牌效應會讓好的電影和音樂創作消失，最後受害的還是利用人及消費者。



漫畫2—部落格引用文章及圖片



圖片來源：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阿吉的智慧財產秘笈



2

圖片來源：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阿吉的智慧財產秘笈



圖片來源：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阿吉的智慧財產秘笈



明天要繳昆蟲種類的
報告，我想查看別人
的部落格有沒有相關
的文章借抄一下....

每次都臨時抱佛腳
的傢伙~

4



圖片來源：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阿吉的智慧財產秘笈



圖片來源：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阿吉的智慧財產秘笈



圖片來源：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阿吉的智慧財產秘笈



圖片來源：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阿吉的智慧財產秘笈



網路傳播快速的特性使得網友可以很容易的瀏覽和欣賞他人創作的文章、音樂或影片，為保障著作人辛苦創作的成果，我國著作權法以保障著作權人享有把自己著作放在部落格或網路上散布，提供別人瀏覽、觀賞、聆聽或下載的權利，這是**權利人獨享的權利**。使用人應依照「**使用者付費**」及「**授權利用**」的市場供需制度，應經著作權利人的合法授權後，才可以使用。



- 以上資料來源
 -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阿吉的智慧財產秘笈



疑似侵權或資安專屬檢舉信箱

abuse@mail.nptu.edu.tw



End.

簡報內容詳閱
本校網站智慧財產權專區

宿舍網路經理 製作

